

學務處

訓育組

(一)本校獎助學金彙整如附件二，請有需要的學生至訓育組填表申請，讓資源可平均分配。

校外獎助學金部分，依其來文公告本校網站，且依其規定擇符合條件之學生，由訓育組主動通知填表申請。

(二)若班上有家境特別困難的同學，可至訓育組洽詢

1、愛心便當：由本校美食街廠商提供上課日每天50 元的餐盒。

2、教育儲蓄專戶：

(1) 經費來源：接受各方捐款，專款專用。

(2) 具急難救助之精神，補助項目包含：

a. 學費。

b. 雜費。

c. 代收代辦費（包含課輔、書籍、校外教學、成長營……）。

d. 餐費（由學校美食街廠商提供愛心便當，每餐50 元，須持學務處開立的票券使用）。

e. 與教育相關之生活費用（以3,000 元為上限，特殊個案須另召開會議，最高不超過10,000 元）。

3、感心生活券：由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提供OK 便利商店50 元點券。

(三)就學貸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查詢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LoginStudent.action>。

(四)請同學多多利用「菁英護照」，菁英護照共分四大項目-人生護照、語言學習、競賽成就、技能認證。在高中三年內達成四項門檻並為全學年積分最高者，將於畢業典禮頒發菁英獎。請同學把握時間，多多充實自己，追求卓越，使自己具備面對未來的競爭力。

生輔組

(一)學生改過銷過與缺曠異常輔導：

1. 改過銷過：依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第二十條，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逾三大過者，無畢業證書；請各位家長協助學校共同督促貴子弟，如有偶犯過錯請儘速完成改過銷過（由學生至教官室領取銷過申請單後，經家長及班導師同意簽章後，送教官室上陳 鈞長核定後實施）。

2. 缺曠異常：凡學生請假務必於返校7 天內，以假本完成銷假程序。凡未依規定於7天內完成請假程序者，一律登載為曠課，且不予補辦請假，攸關個人權益務請同學審慎處理，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二)反詐騙宣導：

近來詐騙集團詐騙手段千奇百怪，抓緊家長關心子女的心態，詐騙無所不用其極，懇請各位家長如有接到電話通知子弟在校發生狀況時，請先撥打教官室專線03-3672716 查證，以免遭詐騙。

(三)遲到輔導：

另當日遲到同學統一於當天中午12：30 時準時至教官室旁川堂集合，接受遲到輔導；當週遲到參加輔導期限，彈性延長至次週週二為止，若未參與輔導者，每一人次核予警告乙次處份，請家長督促學生凡有遲到務必完成

遲到輔導。

(四)交通安全宣導：

1. 本校為利家長上、放學時段接送子女，分別規劃於大門左側設置機車接送區及大門右側設置汽車接送區(如圖下所示)，並請家長車輛於上放學時段，勿於大門口及漢中街與德壽街T 字路口迴轉，避免引起交通阻塞。
2. 另放學時因公車進出頻繁，請儘量配合於17：10 時以後接送學生，以避開交通尖峰時段，感謝您的配合。
3. 發現部份同學騎腳踏車未配戴安全帽或無照騎乘機車，並為規避檢查而將車輛停放校外，造成交通安全罅隙，請家長督促貴子弟依規定配戴安全帽且嚴禁無照騎乘機車（若需騎機車上學請按規定提出申請），以確保自身與他人行車安全。

(五) 新生欲申請住宿請來電(03)3672706 分機 325 告知。

附件二

各式獎助學金彙整清單					備註：各獎助學金之申請，依其實際公告之要點或辦法為準		
序號	名稱	申請項目	申請期限	名額	金額	條件	備註
1.	教育部學產基金助學金	低收入戶	每年9月底及3月中前	數名	每人3000元	低收入戶證明(不含原住民低收入戶) 前學期成績60分以上 高一新生不需成績	
2.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清寒獎助學金	極限公益獎助學金	上學期開學至10月底， 下學期開學至3月底	數名	金額依名額分配2000-10000元不等	前學期成績75分以上 家境清寒	需填寫申請表並檢附成績單、清寒證明、戶口名簿影本、郵局存摺影本，需經審核
		李豪校友紀念獎助學金		10	每人2000元	名單由註冊組提供	
		李豪校友紀念獎助學金		16	每人6000元	家境清寒	
		王李昭女士助學金		4	每人2500元	由本校王美珠、王美淑老師提供	
3.	財團法人桃園市護國宮愛心基金會清寒獎學金	獎學金	每年9/1-9/30	數名	每人3000元	總平均80分	
4.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助學金	第一學期9月20日前 第二學期3月10日前	數名	每人8000元	六個月前發生災難、變故或重症等之證明文書 因父、母親或主要經濟負擔者死亡、罹患重大傷病、失蹤、服刑、身障等情形或家庭遭遇重大災難者。 單親、隔代教養、特殊境遇或扶養人口眾多等長期貧困家庭。	
5.	大和何溪明優秀清寒獎學金	高中獎學金	每年9月、3月	3	每人5000元	前一學期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德育甲等、無小過	
6.	新北市卓越清寒學生圓夢基金	助學費及生活費	每年9月底前	15	助學費2學期24000元 生活費12個月63000元	設籍新北市，低收入戶或突遭變故，經濟困難致有學習中斷之虞，在學學業成績全班前30%平均75以上，品行優良 校內5名業務相關人員初審會議	
7.	財團法人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	獎學金	每年9月底前	數名	依申請的獎學金而定	各科及格，總平均80 體育70	

8.	財團法人勤勞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獎學金	每年 9-10 月中	數名	每人 10000 元	低收入戶 智育平均 80 德行 80 體育 70	
9.	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方賢齊獎學金	獎學金	每年10月	60	每人 10000 元	低收入或清寒 學業總平均 80 德行 80	
10.	財團法人大碩青年關懷基金會	大碩清寒獎助學金	每年 10 月底	50	每人 10000 元	低收入或清寒 智育 70 德行優秀	
11.	桃園市政府各項獎學金	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每年 10 月	30	每人 10000 元	學業平均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吳鴻麟先生紀念獎學金		100	每人 10000 元	一般學生 學業成績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身心障礙 學業成績 6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另有個人傑出才藝表現 學業成績平均 70 獲全國以上個人成績第 1 名/	
		吳鴻森先生清寒優良學生獎學金		3	每人 10000 元	學業平均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許李端女士優良學生獎學金		20	每人 10000 元	學業平均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劉興堯夫婦優良學生獎學金		數名	每人 2000 元	學業平均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沈周阿蘭女士優良學生獎學金		數名	每人 10000 元	一般學生學業成績平均 8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身心障礙 學業成績平均 60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12.	財團法人桃園市昇貿教育事務基金會優秀暨清寒學生獎學金	獎學金	每年10-11月中	12	每人 6000 元	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 智育平均 85 體育 70 德行 80 低收入或清寒	
13.	國際崇她桃園社(限女生)	獎學金	每年 11 月初			就讀桃園市或設籍桃園市 特殊的服務及領導證明 學業 75 德行 80	
		助學金		8	每人 10000 元	低收入或清寒 學業總平均 75	

14.	<u>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u>	優秀學生獎學金	每年 2-3 月	20	每人 8000 元	在學成績總平均 90 分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	
		清寒學生助學金		40	每人 8000 元	在學成績總平均 60 分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	
		特殊才能優秀學生獎勵金					
15.	<u>勸世代獎助學金</u>	獎學金	每年 3 月初	50 名	每人 10000 元	成績平均 75 非家扶基金會扶助對象 非低收入戶 家庭總所得 < 120 萬 & 平均分配全家人口 < 2 萬	
16.	<u>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u>	獎學金	每年 3 月中	數名	每人 4000 元	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的低收入戶 無小過紀錄 學業平均 80 未享公費待遇	
		助學金			每人 3000 元	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的低收入戶 無小過紀錄 學業平均 60 未享公費待遇	
17.	<u>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u>	獎學金	每年 3-4 月中	清寒約 370 名	每人 10000 元	學業總平均 80 德行及體育 70 無一科低於 60 低收入戶	
				身障保障暫定 30 名		學業總平均 70 德行 70 體育 60	
18.	<u>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u>	清寒獎助學金	3 月底	數名	每人 3000 元	家境清寒，仍有優秀表現者。 雖環境清貧或遭逢家變，仍於逆境中展現美好品德者。	
		火炬助學計畫					
19.	<u>財團法人翰林文教基金會</u>	清寒助學金	每年 3 月 31 日前	數名	每人 10000 元	學期各項成績 60 分以上 (中) 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	
20.	<u>財團法人中華民族聯社會福利基金會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u>	補助金	每年 5 月中	1 名	每人 5000 元	高一二學生 (不含低收及原住民) 家庭無固定收入，生計困難，以致無力負擔學雜費者。	
21.	<u>臺灣癌症基金會癌症家庭子女獎助學金</u>	獎助學金	每年 5 月中	80	每人 10000 元	父親或母親罹癌正治療中 學科平均成績 75 德行 80 家境清寒	

22.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單親清寒獎學金	每年 9 月	數名	每人 4000 元	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 成績單+學生證+低收入戶 影本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23.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就學補助	每學期初	數名	每人 4000 元	為非自願離職失業一個月以上，且其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校院具有正式學籍學生之勞工。 戶口名簿+學生證+存摺封面影本	
24.	台北市關渡宮助學金	助學金	每年 2 月底至 3 月中	1200 名	每人 3000 元	學期成績(上學期): 65 分以上 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 申請表+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成績單+戶口名簿內頁影印本+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證明	
25.	慈林教育基金會	慈愷助學金	每年 4 月	數名	每人 10000 元	家境清寒，或因天災、父母親疾病、失業等，致家庭收入中斷，而無力繳納學雜費，但具奮發進取、積極向上之性向，經學校證明屬實者。 上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以上，未記有小過以上之處分	
26.	財團法人桃園市德修宮慈善文教基金會清寒助學金	助學金	每年 3 月	數名	每人 3000 元	家境清寒	